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estar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巨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93)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

財務摘要

收益由二零一三年約人民幣1,173.3百萬元增加約30.5%至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1,531.4百萬元。

毛利由二零一三年約人民幣209.4百萬元增加約25.8%至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263.5百萬元。

年內溢利由二零一三年約人民幣65.3百萬元增加約58.5%至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103.5百萬元。

每股盈利由二零一三年的人民幣4.4分(已就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進行股份拆細的影響作出調整)增加約22.7%至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5.4分。

董事會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3.4港仙(二零一三年：2.2港仙，已就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進行股份拆細的影響作出調整)。

全年業績

巨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1,531,353	1,173,334
銷售成本		<u>(1,267,888)</u>	<u>(963,899)</u>
毛利		263,465	209,435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10,719	7,176
銷售及經銷開支		(57,005)	(52,430)
行政開支		(58,673)	(62,947)
其他開支		(5,733)	(1,797)
融資成本	5	<u>(5,725)</u>	<u>(5,771)</u>
除稅前溢利	6	147,048	93,666
所得稅開支	7	<u>(43,502)</u>	<u>(28,331)</u>
年內溢利		<u>103,546</u>	<u>65,335</u>
以下各項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8	100,900	65,072
非控股權益		<u>2,646</u>	<u>263</u>
		<u>103,546</u>	<u>65,335</u>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 有關年內溢利	10	<u>人民幣5.4分</u>	<u>人民幣4.4分</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	103,546	65,335
其他全面收入		
將於往後年度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外國業務的匯兌差額	206	(1,117)
將於往後年度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淨額	206	(1,117)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除稅後	206	(1,117)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103,752	64,218
以下各項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01,106	63,955
非控股權益	2,646	263
	103,752	64,218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4,009	104,352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		15,279	15,606
無形資產		249,718	2,524
商譽		87,315	—
遞延稅項資產		7,477	8,350
		<u>463,798</u>	<u>130,832</u>
流動資產			
存貨		327,201	272,70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1	105,197	16,84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22,899	29,259
已抵押存款		4,100	3,3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4,724	283,027
		<u>654,121</u>	<u>605,154</u>
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01,713	117,212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3	282,778	215,32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4	39,815	37,066
應付稅項		29,409	7,371
應付股息		—	3,384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98,000	—
		<u>551,715</u>	<u>380,355</u>
流動資產淨值		<u>102,406</u>	<u>224,79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566,204</u>	<u>355,631</u>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4,500	—
其他長期應付款項	14	164,277	9,133
遞延稅項負債		72,370	4,313
		<u>241,147</u>	<u>13,446</u>
淨資產		<u>325,057</u>	<u>342,185</u>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37,044	37,044
儲備	228,165	263,261
擬派末期股息	50,450	32,667
	<u>315,659</u>	<u>332,972</u>
非控股權益	<u>9,398</u>	<u>9,213</u>
總權益	<u><u>325,057</u></u>	<u><u>342,185</u></u>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資料

Yestar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巨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一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三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為Hartono Jeane、Hartono Rico、何震發及Hartono Chen Chen Irene。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一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於年內,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從事以下主要活動:

- 製造及銷售彩色相紙、工業無損檢測X射線膠片及印製電路板膠片,以及買賣成像設備;及
- 製造及銷售醫用乾式膠片、醫用濕式膠片及齒科膠片,以及經銷醫療設備及診斷試劑。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有關編製財務報表的適用規定(按照為香港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9部「帳目及審計」作的過渡性安排及保留安排(載於該條例附表11第76至87條),就本財政年度及比較期間而言繼續為前身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32章))。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除另有指明外,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而所有價值均湊整至最近千元。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使用貫徹的會計政策就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綜合入賬,直至有關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各個組成項目乃分別歸於本集團的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進行的交易相關的所有集團內資產與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已於綜合賬目時悉數對銷。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下列有關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所述三項控制因素中有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化,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投資對象擁有控制權。如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出現變化,但未有喪失控制權,則會入賬列作權益交易。

倘本集團喪失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會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金額及(iii)於權益入賬的累計換算差額,並會於損益確認(i)已收代價的公平值、(ii)所保留任何投資

的公平值及(iii)所引致的任何盈餘或虧絀。本集團應佔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組成項目會根據就猶如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規定的相同基準，按適用情況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資料的變動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的修訂本	投資實體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的修訂本	抵銷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修訂本	衍生工具更替及對沖會計法的持續性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1號	徵費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修訂本，列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歸屬條件的定義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本，列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業務合併中或然代價的會計法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修訂本，列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短期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的修訂本，列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有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涵義

¹ 自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起生效

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的修訂本僅與實體的首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有關外，各項修訂本及詮釋的性質及影響論述如下：

-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的修訂本包括投資實體的定義，並載有有關符合投資實體定義的實體的綜合規定的例外情況。投資實體須將附屬公司以公平值計入損益入賬，而非綜合計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已作後續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修訂本亦載有投資實體的披露規定。由於本公司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所界定的投資實體，故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並無任何影響。
- (b)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的修訂本為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釐清「目前擁有在法律上可強制執行的抵銷權」的涵義。該等修訂本亦闡明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的抵銷標準對採用非同步的全額結算機制的結算系統（如中央結算所系統）的應用。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抵銷安排，故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並無任何影響。
- (c)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修訂本就對沖關係中所指定的場外衍生工具因法例或法規或推用法例或法規而直接或間接被更替至中央交易對手的情況，提供終止使用對沖會計法規定的寬免。於本寬免項下持續使用對沖會計法必須符合以下所有標準：(i)更替必須因法例或法規，或推用法例或法規導致而成；(ii)對沖工具的訂約方協定一名或多名結算交易對手取代其原交易對手成為各訂約方的新交易對手；及(iii)更替不會引致原衍生工具條款發生變動，惟直接為進行結算而變動交易對手而作出的變動除外。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或過往年度並無更替任何衍生工具，故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並無任何影響。
- (d)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1號釐清，當相關法例所規定的觸發付款的活動發生時，主體確認徵費責任。該詮釋亦釐清僅會於觸發付款的活動出現一段時間的情況下，按照相關法例累進累計徵費責任。該詮釋更釐清，如果某項徵費設有被觸發的最低起徵點，在未達到該最低起徵點之前，無需確認責任。由於本集團於過往年度就本集團產生的徵費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有資產的確認原則，與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1號的規定一致，故該詮釋對本集團並無任何影響。

- (e)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修訂本釐清有關屬於歸屬條件的表現及服務條件涵義的若干問題，包括(i)表現條件必須包括服務條件；(ii)表現目標必須於交易對手提供服務時達成；(iii)表現目標可與實體或同一集團另一實體的營運或活動有關；(iv)表現條件可為市場或非市場條件；及(v)倘交易對手(不論理由)於歸屬期內停止提供服務，則服務條件不獲達成。該修訂本對本集團並無任何影響。
- (f)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本釐清因業務合併而產生惟並無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安排其後應以公平值計入損益，不論其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範圍內。該修訂本對本集團並無任何影響。
- (g)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修訂本釐清，於貼現的影響微不足道時，並無列明息率的短期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可按發票金額計量。該修訂本對本集團並無任何影響。

2.3 已頒佈但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在該等財務報表中應用下列已頒佈但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的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銷售或注資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的修訂本	收購共同經營權益的會計法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的修訂本	澄清可接納的折舊及攤銷法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的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本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的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的權益法 ²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¹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¹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²

¹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對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實體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財務報表生效，因此不適用於本集團

此外，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將影響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中若干資料的呈列及披露。本集團正對該等變動的影響進行評估。

有關該等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最終版本，將金融工具項目的所有階段集於一起以代替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全部先前版本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該準則引入分類及計量、減值及對沖會計法的新規定。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本集團預期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對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產生影響。有關影響的進一步資料將於接近該準則的實施日期提供。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的修訂本解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之間對於處理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銷售或注資的規定的不一致性。該等修訂本要求於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銷售或注資構成一項業務時，確認全部收益或虧損。對於不構成業務的資產交易，交易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以無關連的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於投資者的損益中確認。該等修訂本只對未來適用。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採納該等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的修訂本規定共同經營(當中的共同經營活動構成一項業務)權益的收購方必須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有關業務合併的相關原則。該等修訂本亦釐清，當購入同一共同經營的額外權益並維持共同控制時，之前持有的權益不重新計量。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加入了除外範圍以具體說明當享有共同控制的各方(包括報告實體)由同一最終控制方共同控制時，不應用該等修訂本。該等修訂本適用於收購共同經營初始權益及收購同一共同經營任何額外權益。該等修訂本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獲採納後，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業績產生任何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一個新的五步模式，將應用於自客戶合約產生的收益。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按能反映實體預期就交換向客戶轉讓貨物或服務而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確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原則為計量及確認收益提供更加系統化的方法。該準則亦引入廣泛的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包括分拆收益總額，關於履行責任、不同期間之間合約資產及負債賬目結餘的變動以及主要判斷及估計的資料。該準則將取代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項下所有現時收益確認的規定。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目前正評估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的修訂本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的原則，即收益反映經營業務(其中資產是一部分)所產生的經濟利益模式，而不是透過使用資產所耗費的經濟利益。因此，收益法不能用於折舊物業、廠房及設備，而僅可在非常有限的情況下用以攤銷無形資產。該等修訂本只對未來適用。由於本集團並無使用收益法計算其非流動資產的折舊，故該等修訂本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獲採納後，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業績產生任何影響。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頒佈的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載列若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除附註2.2所述者外，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納該等修訂本。預期概無任何該等修訂本將對本集團產生重大財務影響。最適用於本集團的修訂本詳情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釐清實體必須披露在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的合計準則時管理層所作出的判斷，包括已合併的經營分部簡介以及用以評估分部是否類似的經濟特徵。該等修訂本亦釐清分類資產與總資產的對賬僅須在對賬呈報予主要經營決策者時予以披露。

3.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根據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並有以下兩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 (a) 影像打印產品：製造及銷售彩色相紙、工業無損檢測X射線膠片，以及買賣成像設備。
- (b) 醫療產品及設備：製造及銷售醫用乾式膠片、醫用濕式膠片及齒科膠片，銷售醫療設備及試劑。

管理層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策分開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業績。分部表現乃按可呈報分部溢利(即計量經調整除稅前溢利的方法)評估。經調整除稅前溢利的計量方法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的計量方法一致，惟於計量時不包括公司及未分配開支。

分部資產不包括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資產，原因為該等資產乃按集團基準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負債，原因為該等負債乃按集團基準管理。

分部之間的銷售及轉讓乃參考向第三方銷售所用的售價按當時現行市價進行交易。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影像打印產品 人民幣千元	醫療 產品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售予外部客戶	810,215	721,138	<u>1,531,353</u>
分部業績	66,389	81,529	147,918
對賬：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u>(870)</u>
除稅前溢利			<u>147,048</u>
分部資產	678,137	407,796	1,085,933
對賬：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31,986</u>
總資產			<u>1,117,919</u>
分部負債	476,074	244,418	720,492
對賬：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u>72,370</u>
總負債			<u>792,862</u>
其他分部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11,589	2,457	14,046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攤銷	327	—	327
無形資產攤銷	661	2,782	3,44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1	—	1
經營租賃租金	6,578	1,877	8,455
資本支出*	8,914	2,270	11,184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影像打印產品 人民幣千元	醫療 產品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售予外部客戶	699,005	474,329	<u>1,173,334</u>
分部業績	31,435	62,585	94,020
對賬：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u>(354)</u>
除稅前溢利			<u>93,666</u>
分部資產	437,915	231,798	669,713
對賬：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66,273</u>
總資產			<u>735,986</u>
分部負債	226,691	162,797	389,488
對賬：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u>4,313</u>
總負債			<u>393,801</u>
其他分部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10,506	2,079	12,585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攤銷	327	—	327
無形資產攤銷	522	10	53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益	(48)	—	(48)
經營租賃租金	7,336	1,535	8,871
資本支出*	<u>22,603</u>	<u>588</u>	<u>23,191</u>

* 資本支出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預付土地租賃付款及無形資產。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有來自一名客戶的醫學影像產品及打印影像產品銷售收益人民幣801,068,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492,690,000元)佔本集團年內總收益逾50%(二零一三年：逾10%)。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僅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營業務，且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故並無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4.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亦即本集團營業額，乃指已售貨品扣除退貨撥備、貿易折扣及各種政府附加稅(如適用)後的發票淨值。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銷售貨品	1,526,331	1,173,334
租金收入	5,022	—
	<u>1,531,353</u>	<u>1,173,334</u>
其他收入及收益		
政府補貼(附註(a))	6,191	3,675
銷售廢料	—	1,914
利息收入	4,335	1,268
其他	193	319
	<u>10,719</u>	<u>7,176</u>

附註(a)：該金額為本集團附屬公司收取來自地方中國政府機構的補貼，該補貼是為鼓勵商業發展而向地方商業企業提供的若干財務支持。並無有關該等補貼的未履行條件及其他或然情況。

5.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成本		
五年內應悉數償還的銀行貸款、透支及其他貸款的利息	5,623	5,270
擔保費用	—	426
貼現票據產生的利息	102	75
	<u>5,725</u>	<u>5,771</u>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1,267,888	963,899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附註8所載的董事薪酬)：		
— 工資及薪金	70,199	62,666
— 退休金計劃供款	6,979	6,758
	<u>77,178</u>	<u>69,424</u>
研發成本	1,988	1,567
核數師薪酬	1,870	1,468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14,046	12,585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攤銷	327	327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3,443	532
存貨減值	—	848
經營租賃下最低租賃付款	8,455	8,87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收益)	<u>1</u>	<u>(48)</u>

7. 所得稅

本集團須就於其成員公司註冊及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所產生或源自該等司法權區的溢利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在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以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稅率計提撥備。由於本集團於年內並無自香港產生或在香港賺取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中國大陸目前所得稅的撥備乃基於本集團應課稅溢利25%的法定稅率計算，而應課稅溢利乃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批准並於當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釐定，惟獲授予稅項寬減且按優惠稅率納稅的本集團若干中國大陸附屬公司除外。

年內所得稅支出的主要組成部分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 年內中國所得稅	38,240	27,453
— 遞延稅項	5,262	878
	<u>43,502</u>	<u>28,331</u>

年內按本公司及其大部分附屬公司註冊所在國家(即註冊成立國家)法定稅率計算的除稅前溢利適用的所得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的對賬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u>147,048</u>	<u>93,666</u>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	36,762	23,417
於不同司法權區的若干蒙受虧損實體的較低稅率	218	902
過往期間即期稅項調整	(190)	250
不可扣稅開支	1,860	477
按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可供分派溢利的10%計算預扣稅的影響	<u>4,852</u>	<u>3,285</u>
按本集團實際比率計算的稅項支出	<u>43,502</u>	<u>28,331</u>

8.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包括已於本公司財務報表處理的虧損人民幣836,000元(二零一三年：虧損人民幣354,000元)。

9. 股息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擬派末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3.4港仙(二零一三年：2.2港仙，已就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進行股份拆細的影響作出調整)	<u>50,450</u>	<u>32,667</u>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六日，本公司董事會議決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4港仙(二零一三年：2.2港仙，已就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進行股份拆細的影響作出調整)，惟須待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10.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按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867,500,000股(二零一三年：1,462,377,000股)計算，猶如466,875,000股股份的股份分拆自發行日期起已發生。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五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股本中每一(1)股股份拆細為四(4)股每股面值0.025港元的拆細股份，使本公司的法定股本變為100,000,000港元，分為4,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25港元的拆細股份。

每股基本盈利計算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100,900	65,072
股份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867,500	1,462,377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人民幣分)	<u>5.4</u>	<u>4.4</u>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年內並無攤薄事件，故每股攤薄盈利金額與每股基本盈利金額相同。

1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92,914	7,206
應收票據	12,283	9,642
	<u>105,197</u>	<u>16,848</u>

本集團向客戶授予不同信貸期。本集團一般要求客戶於銷售交易中多個階段付款。個別客戶的信貸期會逐項考慮，並於銷售合約(如適用)中載列。若干客戶須於交付之前或之時支付部分款項。本集團會嚴格控制未清償的應收款項，並密切監控以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高級管理層會定期檢討逾期結餘。

貿易應收款項為無抵押及免息。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面金額與其公平值相若。

於各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後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90天內	92,541	6,040
91至180天	259	1,006
181至365天	114	160
	<u>92,914</u>	<u>7,206</u>

並無個別或共同視作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逾期及未減值	92,914	6,376
已逾期但未減值：		
少於90天	—	680
91至180天	—	150
	<u>92,914</u>	<u>7,206</u>

未逾期及未減值的應收款項涉及無近期違約記錄的多名不同客戶。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項乃與多名與本集團有良好往績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及結餘仍被視為可悉數收回，故根據過往經驗，董事認為並無必要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向其若干供應商簽註中國多家銀行接納的任何應收票據（「取消確認票據」），以清償應付有關供應商的貿易應付款項（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賬面金額為人民幣700,000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取消確認票據的屆滿期介乎一至三個月。根據中國票據法，倘該等中國銀行拖欠，則取消確認票據持有人對本集團擁有追索權（「持續涉及」）。董事認為，本集團已將取消確認票據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因此，其已取消確認取消確認票據及相關貿易應付款項的全數賬面金額。本集團因持續涉及取消確認票據及因購回該等取消確認票據的未貼現現金流量而承受的最高虧損風險相等於其賬面金額。董事認為，本集團持續涉及取消確認票據的公平值並不重大。

年內，本集團並無確認取消確認票據於轉讓當日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年內或後續期間均無確認來自持續涉及的收益或虧損。

作為正常業務的一部分，本集團已訂立貿易應收款項保理安排（「該安排」），將若干貿易應收款項轉讓予一間銀行。根據該安排，倘任何貿易債務人延遲付款，則本集團可能須向該銀行付還利息損失。本集團無須承受於轉讓後貿易債務人的違約風險。於進行轉讓後，本集團並無保留使用貿易應收款項（包括向任何其他第三方銷售、轉讓或質押貿易應收款項）的任何權利。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該安排轉讓而尚未清償的貿易應收款項的原賬面值為人民幣2,050,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2,181,000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繼續確認的資產的賬面金額為人民幣2,050,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2,181,000元），而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相關負債的賬面金額為人民幣2,050,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2,181,000元）。

1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4,200	3,543
進項增值稅	13,456	19,901
其他應收款項	5,243	5,815
	<u>22,899</u>	<u>29,259</u>

概無上述資產逾期或減值。上述結餘包括的金融資產與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應收款項有關。

13.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218,220	135,342
應付票據	64,558	79,980
	<u>282,778</u>	<u>215,322</u>

於報告期末，未償還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90天內	218,137	135,259
91至180天	68	64
181至365天	15	19
1至2年	—	—
	<u>218,220</u>	<u>135,342</u>

貿易應付款項為不計息，通常須於180天內結算。

未償還應付票據乃發行予本集團的一名主要供應商富士膠片(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以購買原材料。根據購買協議，未償還應付票據及若干貿易應付款項透過質押若干存貨作抵押。

1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部分：		
客戶墊款	10,128	17,408
其他應付款項	19,120	9,086
應付增值稅	536	—
應計開支	249	2,181
應付薪資及福利	9,782	8,391
	<u>39,815</u>	<u>37,066</u>
非流動部分：		
應付款項(附註1)	8,644	9,133
有關下列項目的認沽期權：		
非控股權益(附註2)	155,633	—
	<u>164,277</u>	<u>9,133</u>

附註1：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彩星化工就位於中國廣西省的土地租賃獲得政府補貼。該政府補貼待彩星化工於自開始營運起18個月內支付若干稅項後方可作實。彩星化工已符合該項條件，並於二零一四年開始確認遞延政府補貼。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遞延政府補貼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其他應付款項內。

附註2：有關非控股權益的認沽期權指於本公司收購江蘇歐諾科技發展有限公司70%權益時，授予少數股東以向本集團出售江蘇歐諾科技發展有限公司30%權益的權利。根據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須於日後行使時支付的金額的現值(從非控股權益扣除)乃確認為本集團的金融負債。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項目乃按公平值計量。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中國醫療保健行業增長迅速，巨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巨星」或「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作為當中的高利潤醫療耗材公司，獨佔鰲頭。巨星核心業務專注於醫學影像產品及體外診斷產品，同時為富士膠片製造醫用膠片，以及於中國江蘇及安徽兩省經銷羅氏診斷（「羅氏」）及碧迪品牌的體外診斷產品。本集團亦為富士膠片彩色相紙及工業影像產品在中國的唯一加工商及獨家經銷商。除此之外，本集團以自有品牌「Yes!Star」製造及銷售齒科膠片。

收購歐諾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一日，本集團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巨星貿易（上海）有限公司（「巨星上海」）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巨星上海同意收購江蘇歐諾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歐諾」）全部股本權益的70%（「收購事項」），總代價為人民幣245,000,000元。

歐諾乃中國著名體外診斷產品經銷商，主要業務為經銷醫療設備及相關耗材。於收購事項完成後，歐諾成為本集團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完成。收購事項所呈報自完成以來的兩個月業績令人滿意，與本集團的收購策略相符。收購事項為本集團提供寶貴投資機會，讓其進一步發展醫療耗材業務，進而令其產品組合更多元化及擴大於快速增長的中國醫療耗材及保健行業的市場份額。

收購歐諾，發展為醫療耗材公司

收購事項乃重要策略性舉措，可鞏固本集團於中國迅速發展的醫療耗材及保健行業中的地位。歐諾為世界上最大最優秀的體外診斷品牌——羅氏及碧迪的主要中國經銷商。憑藉手上的優質產品組合，歐諾已與中國江蘇及安徽兩省不同三級醫院建立穩固而龐大的網絡，可接觸該等地區龐大人口。目前，歐諾於中國江蘇及安徽分別向106家及13家醫院直接銷售產品。連同其分別於該兩省的70家及32家二級經銷商，歐諾網羅全國超過279家醫院及診所。

體外診斷為於人體體外進行診斷測試的方法，可提供有關個人健康狀況的寶貴資料，應用範圍包括監察血糖、驗孕、檢測病原（如HIV病毒、肝炎病毒及細菌）以至檢查血球數量。體外診斷測試的用途及產品的種類多不勝數。由於每項檢測需要特定類型的試劑，而每種試劑僅可使用一次，因此，體外診斷商機及行業增長潛力無可限量，有待本集團開拓及發掘。

應用範圍廣泛，產品種類不斷演進，唯獨業內執牛耳者方能全面提供安全優質的產品。透過收購事項，本集團得以與羅氏及碧迪兩大體外診斷產品研發翹楚建立夥伴關係。羅氏為全球最大體外診斷產品供應商，研發實力無可比擬。其於二零一三年名列中國第一，市場佔有率約為21.5%。根據Renub Research分析，在市場整固持續，低階從業者將被取締下，羅氏的市場佔有率將會繼續上升，至二零一八年約為27.9%。碧迪為首屈一指的環球醫療技術公司，製造及銷售各類醫療實驗設備及診斷產品。由於產品質優且種類全面，並借助歐諾的市場專業知識及完善網絡，本集團已擴充為高利潤醫療耗材公司，並於中國醫療行業穩紮根基。

業績

二零一四年度，本集團再創佳績，財源豐足，收益按年增加約30.5%至約人民幣1,531.4百萬元(二零一三年：約人民幣1,173.3百萬元)，主要由於醫療耗材業務增長強勁所致。毛利由二零一三年約人民幣209.4百萬元急升至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263.5百萬元，增幅約為25.8%。整體毛利率輕微下跌至約17.2%(二零一三年：約17.8%)，主要由於毛利率相對較低的醫用膠片業務於本年度成為主要收益來源，產品組合有變所致。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錄得約55.1%的可觀增長。純利率由二零一三年約5.6%增加至二零一四年約6.8%。本集團的醫用膠片產品主要售予富士膠片集團，即所產生的銷售或經銷成本相對低廉甚或並無產生有關成本。醫用膠片業務貢獻的溢利增加，成為本年度本集團整體純利的動力來源。每股盈利為人民幣5.4分(二零一三年：人民幣4.4分，已就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進行股份拆細的影響作出調整)。董事會建議向股東派付末期股息每股3.4港仙(二零一三年：2.2港仙，已就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進行股份拆細的影響作出調整)。

醫療耗材產品 — 佔總體收益的47.1%

本集團於江蘇及安徽兩省經銷體外診斷產品，並於中國為富士膠片製造醫用膠片(用於X射線、磁共振成像(MRI)及計算機斷層掃描成像(CT掃描)等)。本集團亦以自有品牌「Yes!Star」製造、營銷及銷售齒科膠片產品。

受惠於中國人的可支配收入增加，繼而日益注重健康，可靠的預防性及治療性診斷服務均現空前的龐大需求。中國體外診斷及放射檢驗(如X射線、MRI及CT掃描等)市場均錄得強勁增長。根據Renub Research分析，中國體外診斷市場預期於二零一四年達3,110.9百萬美元，由二零一零年起計(1,685.0百萬美元)的年複合增長率約為16.6%。有關需求為本集團體外診斷及醫學影像業務的驕人增長提供穩固基礎。

醫療業務於二零一四年成為本集團的主要收益來源，有助本集團加快發展為醫療耗材公司。於本年度，醫療分部收益大幅增長約52.0%，達約人民幣721.1百萬元(二零一三年：約人民幣474.3百萬元)。表現出眾主要由於收購事項帶來兩個月貢獻(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及十二月)以及富士

膠片拓展中國放射檢驗市場所致。醫療耗材產品毛利率由二零一三年約13.7%輕微下跌至二零一四年約13.3%。

醫療耗材產品收益及毛利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按年變動
收益	474,329	721,138	52.0%
毛利率	13.7%	13.3%	-0.4p.p.

彩色相紙及數碼影像業務 — 佔總體收益的39.6%

本集團於中國製造、營銷、經銷及銷售富士膠片的專業及快速沖印店彩色相紙。本集團亦以自有品牌「Yes!Star」製造、經銷及銷售彩色相紙產品。

於本年度，彩色相紙及數碼影像業務繼續帶來穩定收益及溢利，為本集團提供龐大現金流，成為本集團加強發展醫療及保健業務的助力。分部收益按年急升約11.3%，由二零一三年約人民幣544.9百萬元上升至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606.6百萬元，主要由於專業彩色相紙需求出現實質增長所致。中國可支配收入增加，造就大批中產人士，此階層熱切追求生活品味，對於能夠捕捉生命中每個重要時刻的產品趨之若鶩。在此情況下，優質婚禮、畢業、家庭及個人藝術攝影發展興旺，為本集團的專業彩色相紙帶來穩定而殷切的需求。分部毛利率維持穩定，約為21.6%（二零一三年：約22.2%）。本集團計劃於二零一五年推出Yes!Star專業噴墨照相紙及Yes!Star專業冷裱膜。

彩色相紙及數碼影像業務收益及毛利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按年變動
收益	544,942	606,610	11.3%
毛利率	22.2%	21.6%	-0.6p.p.

工業影像業務 — 佔總體收益的13.3%

本集團亦於中國製造、營銷、經銷及銷售富士膠片工業影像產品(無損檢測X射線膠片及印製電路板膠片)。再者，本集團亦以自有品牌「Yes!Star」製造、營銷及銷售無損檢測X射線膠片。

於本年度，工業影像業務收益按年急增約32.2%，由二零一三年約人民幣154.1百萬元上升至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203.6百萬元。印製電路板膠片銷量增長尤其明顯，生產已達一定規模。因此，分部毛利率由二零一三年約15.2%顯著上升至二零一四年約17.9%。

工業影像業務收益及毛利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按年變動
收益	154,063	203,605	32.2%
毛利率	15.2%	17.9%	2.7p.p.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維持穩健，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底，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194.7百萬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283.0百萬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主要是由於在本年度內就歐諾收購事項付款所致。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底的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除以總權益計算)約為32.68%(二零一三年：34.25%)。資產負債比率下跌主要是由於本年度內本集團的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減少所致。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底，本集團的計息貸款及其他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106.2百萬元(二零一三年：約人民幣117.2百萬元)，其中為數4,014,141美元的無抵押銀行貸款以美元計值。除上文所述者外，本集團所有借款及銀行結餘主要以人民幣(本集團的呈列貨幣)計值。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底的流動比率為1.19(二零一三年：1.59)，乃根據流動資產約人民幣654.1百萬元及流動負債約人民幣551.7百萬元計算。

銷售及經銷開支

本集團銷售及經銷開支由二零一三年約人民幣52.4百萬元增加約8.7%至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57.0百萬元，分別佔相關報告年度內本集團收益約4.5%和3.7%，主要由於本年度內本集團影像業務的市場推廣開支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本集團行政開支由二零一三年約人民幣62.9百萬元減少約6.8%至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58.7百萬元，分別佔相關報告年度內本集團收益約5.4%和3.8%。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維持於穩定水平。於本年度，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5.7百萬元(二零一三年：約人民幣5.8百萬元)。

本年度的計息貸款利率介乎2.1%至7.8%，而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利率介乎3.3%至7.5%。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產生收益的業務均以人民幣(本集團的呈列貨幣)進行交易。於本年度，本集團因以美元進行採購而面對外幣風險。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其外幣風險。

已發行股本及資本結構

由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六日起，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每一股拆細為四股每股面值0.025港元的拆細股份。自此，本公司的資本結構並無變動。本公司的資本包括普通股及資本儲備。本集團透過其營運產生的資金及借款撥支應付營運資金需要。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711名僱員(二零一三年：719名)，包括董事。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約為人民幣77.2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約為人民幣69.4百萬元。薪酬乃參照市場標準及個別僱員的工作表現、資歷及經驗釐定。

除基本薪金外，本集團或會根據本集團的業績及僱員個人表現發放花紅。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支付花紅予若干董事。其他員工福利包括提供福利計劃(內容涵蓋退休金保險、失業保險、生育保險、工傷保險及醫療保險)、中央公積金計劃以及購股權。

持有的重大投資

除上文所披露及本年度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外，本集團並無於任何其他公司的股權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七日的招股章程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六日的公佈(內容有關可能收購中國一間於中國從事醫療體外診斷行業的公司的股本權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任何其他計劃。

重大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收購及出售事項

除上文所披露的收購事項外，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收購及出售事項。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質押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二零一三年：無)。此外，約人民幣24.5百萬元(二零一三年：無)的銀行貸款以歐諾(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70%股本權益的質押作為抵押。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三年：無)。

展望

由於中國人口迅速老化，故診斷耗材的需求將繼續增長。根據國家統計局資料，65歲以上人口於二零三零年將達342.0百萬人，佔總人口(二零一三年：132.0百萬人)的23.6%。此外，衛生部自二零零九年起將老人健康管理列入國家基本公共衛生服務，據此，65歲以上老人可享免費身體檢查、配套檢驗及健康指導。此舉進一步推動對準確診斷及創新醫療產品的需求，因而令體外診斷產品及醫用膠片的需要不斷增加。根據Renub Research分析，中國體外診斷市場規模預期於二零一八年底前達6,335.5百萬美元，為二零一三年的兩倍。

因此，收購事項為本集團奠下穩固根基，掌握有關行業商機。憑藉現有網絡，本集團致力進一步滲透江蘇及安徽省並探索當中商機。本集團計劃於二零一五年與另外30家醫院建立業務關係，當中25家將來自安徽省，5家將來自江蘇省。此外，本集團亦將於安徽及江蘇兩省分別新增7及5名次級經銷商。有關渠道擴張策略不僅將提升本集團的總收益，亦將鞏固我們的領先市場地位。產品方面，本集團將於二零一五年推出3個診斷產品系列，分別為胃泌素釋放肽前體、降鈣素及梅毒。該等新產品分別用於篩查肺癌、甲狀腺髓質癌及梅毒。本集團相信，新產品面市可讓本集團提供全面的診斷方案，有助本集團爭取更多與醫院及研究所合作的商機。

本集團定下目標，於二零一五年引入一系列自有品牌醫用乾式膠片及應用乾式膠片，令旗下產品更為全面。此Yes!Star品牌醫用膠片及打印機系列將主要針對新興大眾市場，特別是迎合鄉村地區的需要，與高端富士膠片品牌互補互足。

於二零一四年，本集團踏出重要一步，向成為中國醫療耗材行業領先業者的長遠策略目標邁進。展望將來，本集團將繼續透過併購，擴大其於醫療行業的經銷網絡，並提供更為豐富的產品。憑藉本集團的國際平台、雄厚的綜合實力及與行業翹楚的夥伴關係，巨星相信醫療業務將為股東帶來豐碩回報。

其他資料

所得款項用途

經扣除包銷費以及佣金及開支後，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包括本公司就行使超額配股權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30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尚未動用及使用。

該等所得款項擬按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七日的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 所得款項用途」一段所載的建議用途動用。董事並不知悉於本公佈日期的所得款項計劃用途有任何重大變動。於本公佈日期，未有即時動用的任何所得款項淨額已存於香港的認可金融機構作為短期計息存款。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而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控股股東的不競爭承諾

本公司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已為本公司的利益作出不競爭承諾。控股股東各自己確認遵守有關不競爭承諾。董事會(包括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所有控股股東於本年度已遵守為本公司的利益作出的不競爭承諾。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彼等已以書面確認，於本年度內一直就證券交易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

企業管治常規

於本年度內，董事認為本公司已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所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惟下文所列者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一人兼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現時由何震發先生兼任。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目前的運作架構不會削弱董事會與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及權限平衡。董事會成員擁有相當經驗及素質，可為本公司作出貢獻，董事會有信心可確保董事會與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平衡不受影響。董事會相信，由一人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可令本集團的領導更為有力及穩定，而以此方式運作可使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更具效率及效益。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7條，主席應至少每年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沒有執行董事出席的會議。於本年度，主席並無與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沒有執行董事出席的會議。本公司於本年度曾舉行五次董事會會議。主席已事先分別向所有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簡介於各董事會會議上處理的事宜。此外，主席認為，與本公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舉行會議較適合及有效確保彼等按彼等各自不同的專業經驗、教育背景及人生閱歷，就所處理的事宜向本公司提供獨立意見。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於本年度分別與主席進行的會面及／或電話對話中，就企業事宜、目標及策略向主席提供其個別的建議。

主席將考慮於二零一五年至少與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沒有執行董事出席的親身會議。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6.5條，所有董事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於本年度，本公司只有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曾接受有關上市規則、本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最新發展的持續專業發展及培訓，以提升彼等的知識及技能。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時間表緊湊，本公司未能於本年度安排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可出席培訓的可行日期。然而，若干獨立非執行董事曾自行出席由律師事務所提供的專業培訓。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安排全體董事均可出席並接受有關上市規則最新發展的專業培訓或簡介的可行日期，讓彼等溫故知新，以利於彼等履行作為上市公司董事的職責。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按照上市規則第3.21及3.22條成立審核委員會，並訂有符合相關守則條文的書面職權範圍。

於本年度內，審核委員會的工作概要如下：

- 與外聘核數師會面，以及審閱本公司的年度及中期報告；
- 檢討本公司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成效；
- 審閱本公司的主要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 檢討本公司控股股東的不競爭承諾；
- 審閱核數費用；
- 推薦續聘核數師；及
- 審閱為本集團僱員作出的安排，對財務匯報、內部監控或其他事宜可能出現的不當行為提出關注。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向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全體股東派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3.4港仙。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擬派末期股息預期將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五日派付。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八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連同本公司年報將於適當時候登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yestarcorp.com>)，並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五年五月六日至二零一五年五月八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內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五日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此外，董事會已議決建議向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末期股息每股3.4港仙。本公司亦將由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內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獲派建議末期股息（有待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一日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登載全年業績公佈及年報

本公司的全年業績公佈將登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yestarcorp.com>)。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將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規定的資料，並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巨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何震發

香港，二零一五年三月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何震發先生、王瑛女士、陳道強先生、王泓女士、張琦女士及衡銀梅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胡奕明博士、郭豐誠先生及*Sutikno Liky*先生。